#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 投资者利益,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本次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 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 公司采取的措施说明如下:

####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恒天天鹅于2015年5月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由传统化纤业务转变为 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恒天天 鹅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5]第11-00194号),公司2014年度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32.65万元,每股收益为0.11元/股,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为6.66%。公司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合计不 超过242.105.263股,按发行上限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规模将由 757,368,462股增加至不超过999,473,725股。截至2014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为143,490.02万元,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230,000万元。本次发行完 成后, 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 响,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假设前提

1、以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5]第 11-00174 号) 为依据, 预计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5.423.34 万元 议为依据。

- 2、假设本次发行预计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30,000.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242,105,263 股,最终募集资金和发行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为准。
- 4、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方面的影响。
- 5、在预测公司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表: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2015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元)	8,632.65	15,423.34
总股本(股)	75,736.85	99,947.37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1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9.05

- 注: 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一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司如下:ROE=P/(E0+NP÷2+Ei×Mi÷M0-Ej\*Mj/M0),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股本、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但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产生预期效益尚需一定的周期,短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难以同步增长,公司摊薄后的即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

### 三、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一)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提 升公司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 有效利用。

#### (二)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同时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应用于主营业务军工通信及配套业务领域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产业化。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通过深入实施发展战略,加强新业务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未来一段时期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2014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制定了对股东回报的合理规划,重视提高现金分红水平,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中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特此公告。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4日

